

公司代码：600575

公司简称：皖江物流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 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6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宝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凌烈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7,315,478,843.82	16,739,938,977.20	6,231,565,809.90	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81,478,536.47	6,548,122,133.82	3,843,666,942.47	21.8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722,737.62	1,932,240,489.76	272,364,830.49	-47.9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539,020,178.50	5,561,967,111.84	3,118,319,183.55	-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9,677,857.56	318,844,831.99	183,766,046.02	2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248,343.43	119,871,754.77	119,871,754.77	158.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5.32	5.24	增加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6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0.06	2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 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8,899.10	570,584.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16,845.24	35,852,59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57,355,752.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99.27	335,821.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0.00		
所得税影响额	-75,917.00	-711,306.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22,394.09	-3,973,927.67	
合计	3,543,433.98	89,429,514.1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9,1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1,942,893	56.85%	2,221,942,893	质押	1,100,000,000	国有法人
西部利得基金—建设银行—西部利得皖流1号资产管理计划	195,000,000	4.99%	0	无	0	国有法人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1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6,000,000	3.74%	0	未知		未知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原信托—组合投资20160305号集合资金信托	144,500,000	3.70%	0	未知		未知
芜湖飞尚港口有限公司	144,277,616	3.69%	0	冻结	144,2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79,420,000	2.03%	0	未知		未知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8,158,156	1.49%	0	无	0	国有法人
赫洪兴	51,644,786	1.32%	0	未知		未知
陕西华天九州商贸有限公司	28,367,597	0.73%	28,367,597	未知		未知
诺安基金—兴业证券—南京双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216,759	0.72%	28,216,759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西部利得基金—建设银行—西部利得皖流1号资产管理计划	19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0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顺景1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000,000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原信托—组合投资20160305号集合资金信托	14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500,000			
芜湖飞尚港口有限公司	144,277,616	人民币普通股	144,277,616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79,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20,000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8,158,156	人民币普通股	58,158,156			
赫洪兴	51,644,786	人民币普通股	51,644,786			
何文雅	24,685,283	人民币普通股	24,685,283			
柯德君	21,6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99,000			
袁芳	18,688,701	人民币普通股	18,688,7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属于淮南矿业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74,382,557.94	115,229,988.82	159,152,569.12	138.12	本期期末理财产品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974,847,277.97	152,179,794.51	822,667,483.46	540.59	本期增加对淮沪电力公司的投资
在建工程	110,854,518.06	21,157,361.29	89,697,156.77	423.95	本期发电机组配套技术改造工程增加
固定资产清理	1,097,146.06	0.00	1,097,146.06	不适用	本期报废资产未清理
短期借款	2,155,000,000.00	1,435,000,000.00	720,000,000.00	50.17	本期新增贷款
应付票据	569,619,889.00	379,010,390.00	190,609,499.00	50.29	本期新增应兑付的票据
应付账款	774,961,732.14	1,123,716,818.19	-348,755,086.05	-31.04	本期支付所欠货款
应交税费	51,586,525.77	113,892,626.46	-62,306,100.69	-54.71	本期上缴上年未缴企业所得税
应付利息	27,790,597.33	65,475,203.37	-37,684,606.04	-57.56	本期归还企业债券及长期借款的利息
应付股利	0.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100.00	本期支付股东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239,344.37	365,942,147.15	-130,702,802.78	-35.72	本期支付所欠搬迁补偿费、保证金及往来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500,000.00	149,000,000.00	-74,500,000.00	-50.00	本期归还长期借款本金
应付债券	788,743,575.45	1,496,800,438.30	-708,056,862.85	-47.30	本期归还公司债券本金
股本	3,908,110,209.00	2,884,013,936.00	1,024,096,273.00	35.51	本期定向增发新股
专项储备	101,750,584.06	5,216,834.68	96,533,749.38	1,850.43	本期计提未使用的安全费及维检费增加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268,674.60	22,749,478.56	-10,480,803.96	-46.07	本期煤炭委托代销手续费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5,544,024.36	14,233,112.77	-19,777,137.13	-138.95	本期应收款项及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177,227.17	21,407,198.75	52,770,028.42	246.51	本期计提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006,667.17	345,802.86	70,660,864.31	20,433.86	本期联营企业的利润增加
营业外收入	39,987,920.28	83,103,436.11	-43,115,515.83	-51.88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38,240.54	2,875,285.27	-1,937,044.73	-67.37	本期资产处置收入减少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营业外支出	706,549.98	2,029,267.25	-1,322,717.27	-65.18	本期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7,656.24	900,779.49	-533,123.25	-59.18	本期资产处置减少
所得税费用	50,168,048.83	133,772,551.18	-83,604,502.35	-62.50	本期因为物流公司投资损失，应纳税所得额为负数，因此母公司不需要计提所得税费用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余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3,023.33	184,912,732.79	-84,909,709.46	-45.92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及保证金款减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4,525,408.14	3,488,594,102.39	-1,224,068,694.25	-35.09	本期支付煤炭采购款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619,970.94	285,361,041.41	160,258,929.53	56.16	本期支付的代付电费结算款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上期收回委托贷款本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05,824.95	21,494,000.89	-17,788,175.94	-82.76	本期收到委托贷款及理财产品利息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3,477.41	5,345,722.65	-4,152,245.24	-77.67	本期收到的资产处置款减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944,000.00	912,457,299.73	-612,513,299.73	-67.13	本期收回理财产品等款项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455,487.40	362,576,486.21	-226,120,998.81	-62.37	本期在建工程支出减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5,102,358.76		755,102,358.76	不适用	本期支付购买淮沪电力公司等股权款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0	1,958,106,141.01	-1,498,106,141.01	-76.51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5,000,000.00	1,935,000,000.00	650,000,000.00	33.59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01,330,000.00	-201,330,000.00	-100.00	上期支付担保损失款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2016年2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通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12次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16号公告)。
- 2016年3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核准批复(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21号公告)。
- 2016年4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公告》，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已在淮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股权持有人变更为本公司(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30号公告)。
- 2016年4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司向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761,128,957股股份于2016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完成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6-033 号公告）。

5、2016年7月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司向4名特定投资者发行262,967,316股股份用于募集本次购买资产配套资金于2016年6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的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6-045 号公告）。自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成。

（二）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1、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1天（含）以上至180天（含）期限不等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6-027 号公告）。

2、2016年4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司与扬子银行于2016年4月14日签订理财产品协议书，合计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10,000万元购买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6-032 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施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期限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已取得理财收益（元）
1	已到期	扬子银行	“扬子”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6.4.14	3个月	2016.7.14	100,000,000.00	3.50%	872,602.74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期限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预计理财收益（元）
1	未到期	扬子银行	“扬子”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6.7.21	3个月	2016.10.20	160,000,000.00	3.50%	1,396,164.38

公司将在董事会批准的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到期后，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总体实施情况及到期收益情况。期间实施情况，将在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三）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2016年7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1天（含）以上至180天（含）期限不等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6-050 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电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施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期限（天）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已到期理财收益（元）
1	已转出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6年2月到4月		即用即取	70,000,000.00	2.80%	915,890.41
2	已转出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6年4月到5月		即用即取	50,000,000.00	2.60%	
3	已到期	浦发银行淮南支行	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财富班车）	2016-4-29	29	2016-5-28	50,000,000.00	2.80%	80,547.95
4	已到期	芜湖扬子银行	扬子理财	2016-3-14	180	2016-9-13	50,000,000.00	3.90%	977,671.23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期限(天)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预计取得收益(元)
1	在存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6-8-17		即用即取	53,000,000.00	2.50%	
2	未到期	芜湖扬子银行	扬子理财	2016-8-18	90	2016-11-17	100,000,000.00	3.50%	863,013.70

公司将在董事会批准的电燃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到期后，披露电燃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总体实施情况及到期收益情况，期间实施情况，将在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四) 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电力燃料(芜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燃(芜湖)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1天(含)以上至180天(含)期限不等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28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电燃(芜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施情况，如下表：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起息日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已到期理财收益(元)
1	已转出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6-5-3	2016-5-4	即用即取	30,000,000.00	2.70%	128,712.33
序号	到期类型	银行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起息日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预计取得收益(元)
1	在存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16-9-30	2016-10-1	即用即取	70,000,000.00	2.00%	

公司将在董事会批准的电燃(芜湖)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到期后，披露电燃(芜湖)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进行结构性存款的总体实施情况及到期收益情况，期间实施情况，将在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五) 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

2016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电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人民币66,00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最终以交通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为2016年7月20日起至2022年9月20日止，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发电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发电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而确定(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52号公告)。

(六)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事项

1、2016年8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股东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利得”)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连续三个月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53号公告)。

2、2016年10月14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西部利得自2016年9月2日至2016年10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63号公告)。

(七) 关于股东解除《股份转让协议》事项

2016年9月8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东解除〈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2015年9月16日芜湖飞尚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口公司”)与陈宇文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港口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陈宇文先生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44,277,616股股份,占公司截止2015年9月16日股份总数2,884,013,936股股份的5%。2016年9月6日,公司收到港口公司发来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函》,陈宇文先生因个人资金使用原因,经与港口公司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解除上述《股份转让协议》并签订了《合同解除协议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59号公告)。

(八)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事项

1、2016年6月28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6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579,000,000股质押给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44号公告)。

2、2016年10月20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521,000,000股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64号公告)。

(九) 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淮南港皖江物流综合码头工程项目

2016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淮南港皖江物流综合码头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淮南市潘集区建设淮南港皖江物流综合码头工程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38206.13万元人民币,并独资设立项目公司淮南皖江物流港务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负责建设和运营淮南港皖江物流综合码头工程项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16-056号公告)。

(十)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情况

2016年10月14日,公司发布了《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截止2016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收入3,880.58万元,涉及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专项奖励、营改增试点企业财政扶持资金等(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临2016-062号公告)。

(十一) 关于公司与轿铁物流(上海)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事项

根据公司《经营决策授权制度》规定的授权决策标准,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策并实施:

1、同意公司与轿铁物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轿铁物流”)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注册地为芜湖市鸠江区;注册资本5000万元,由合资双方各按照50%的比例以货币出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在公司成立之日起10年内资金实缴到位。其中,首期资金1200万元(双方各600万元),在合资公司成立之日实缴到位。

2、同意合资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公司委派董事二人,轿铁物流委派三人,董事长由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由公司委派一名监事;经理层由五名成员组成,其中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由轿铁物流推荐,常务副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由公司推荐;财务部长由公司委派的人员担任;经理层人员根据生产需求逐步到位。

3、同意合资公司经营范围为铁路运输、商品汽车装卸、仓储、转运、发送等(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的范围为准)。采取轻资产运营方式,涉及公司的资产采取租赁的方式使用;首期拟纳入的资产范围:1、朱家桥15#、16#码头、堆场、5#堆场及辅助设施;2、港口铁路专用线及1、2、3道卸车线;3、相关生产、办公辅助设施。公司将现有相关资产进行拆除,由合资公司负责建设改造。

4、同意公司就上述事宜与轿铁物流签订合资协议。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一）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1、淮南矿业在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芜湖港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芜湖港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因相关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属于煤矿建设项目的配套工程，须由淮南矿业统一申请建设项目立项审批和进行设计施工建设，淮南矿业承诺，在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营条件后，由芜湖港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该等相关资产，使该等资产依法纳入芜湖港。若芜湖港届时未能进行收购，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管理。

承诺作出时间：2009年8月13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已经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2、淮南矿业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将以上市公司为其下属从事能源业务进入资本市场的资本运作平台，并协助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主营业务。

（2）淮南矿业控制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下属企业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电厂技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在建项目及配套煤矿（以下简称“潘集电厂”）。由于上述资产暂不具备运营条件和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因此，暂不将上述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淮南矿业承诺，包括上述正在建设的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以及将来可能建设的以淮南矿业为建设主体可以享受更多优惠条件及便利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工程项目，淮南矿业将积极督促上述工程项目规范运作，在解决项目审批和行业准入资质等合规性要求并具备正式运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本公司向上市公司发出收购通知，由上市公司根据其自身条件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上述相关资产，并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完成收购前，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上述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

（3）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承诺作出时间：2015年12月2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二）淮南矿业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证自身并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规范并减少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且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淮南矿业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应以合法及不侵害双方及其他股东权益以及与对方所经营之业务无竞争为前提和原则；双方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均有权自主选择与独立第三方进行交易；在同任何第三方的价格、服务质量、付款方式等相同的条件下，双方均应优先与对方交易。双方均向对方承诺，其向对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条件，不得逊于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条件。2、淮南矿业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芜湖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大股东地位及

控制性影响谋求与芜湖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芜湖港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芜湖港利益的行为。3、为保证芜湖港的独立运作，淮南矿业承诺在作为芜湖港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芜湖港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淮南矿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芜湖港《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芜湖港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义务。

承诺作出时间：2009 年 8 月 13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2、淮南矿业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之承诺函

(1) 淮南矿业保证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及将来与上市公司和/或发电公司、淮沪煤电、淮沪电力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淮南矿业保证将继续规范并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 淮南矿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拟注入的发电公司、淮沪煤电、淮沪电力，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承诺作出时间：2015 年 12 月 2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三)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淮南矿业承诺：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所认购的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承诺作出时间：2009 年 8 月 13 日；期限：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即 2010 年 11 月 24 日-2013 年 11 月 24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已经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2、淮南矿业承诺：

(1) 本次认购的皖江物流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若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皖江物流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淮南矿业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淮南矿业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3) 若上述限售期安排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淮南矿业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出具相应调整后的限售期承诺函。

承诺作出时间：2015 年 12 月 2 日；期限：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即 2016 年 4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20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3、陕西华天九州商贸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作出时间：2016 年 6 月 21 日；期限：2016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承诺履行情况：陕西华天九州商贸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四)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淮南矿业及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淮矿”）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12 个月内，淮南矿业及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将不转让其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如该等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淮南矿业及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但淮南矿业及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将促使受让方遵守前述锁定期承诺。

承诺作出时间：2016 年 1 月 8 日；期限：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 12 个月内（即 2016 年 4 月 20 日-2017 年 4 月 20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淮矿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五) 关于盈利预测及补偿的承诺

淮南矿业承诺：丁集煤矿采矿权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盈利预测指标数额分别不低于 38,073.43 万元、38,073.43 万元、38,073.43 万元，如丁集煤矿采矿权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达到淮南矿业承诺的相应年度累计净利润数，则淮南矿业应就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

承诺作出时间：2016 年 1 月 22 日；期限：2016 年-2018 年

承诺履行情况：如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丁集煤矿采矿权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达到淮南矿业承诺的相应年度累计净利润数，淮南矿业将严格履行承诺。

(六) 芜湖飞尚港口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李非列先生承诺：

港口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李非列先生承诺并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取得对芜湖港的实际控制地位，港口公司以及港口公司之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取得芜湖港第一大股东地位或达到对芜湖港的实际控制。

承诺作出时间：2009 年 8 月 13 日

承诺履行情况：港口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李非列先生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二、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一) 淮南矿业关于进一步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关于淮南矿业正在建设的潘集交接口改扩建工程和平圩直运项目以及将来可能建设的与煤矿建设相匹配的铁路运输相关的其他工程项目，在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淮南矿业向芜湖港和铁运公司发出收购通知，由芜湖港根据其自身条件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相关资产。在完成收购前，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管理，保证在该等资产未转让给芜湖港前，有效避免同业竞争。2、如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由于投入运营时间短，经营业绩较差，导致芜湖港收购上述项目将会对芜湖港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则自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建成投产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芜湖港自行选择通过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管理；如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现盈利或芜湖港决定对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施收购，则自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现盈利或芜湖港决议收购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芜湖港自行选择合适的方式完成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相关资产的收购。3、如存在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拥有与本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的情形，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承诺将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由芜湖港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予以收购，使该等资产依法纳入芜湖港。若芜湖港届时未能进行收购，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

产交由芜湖港经营管理。4、对于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本身研究开发、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而开发的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5、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如拟出售其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淮南矿业或其下属企业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的条件不逊于淮南矿业或其下属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

承诺作出时间：2011 年 9 月 22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已经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二）淮南矿业关于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芜湖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芜湖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芜湖港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芜湖港利益的行为。

承诺作出时间：2011 年 9 月 22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三）淮南矿业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2011 年公司向淮南矿业非公开发行股票，淮南矿业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 2010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承诺作出时间：2011 年 9 月 22 日；期限：包括 2010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时持有的本公司的限售股票，即 2012 年 4 月 12 日-2015 年 4 月 11 日；2015 年 4 月 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出具的《关于自愿延长部分限售股锁定期的函》，淮南矿业自愿将其持有的将于 2015 年 4 月 12 日限售期届满的本公司 1,012,095,988 股股份延长锁定期 12 个月，至 2016 年 4 月 12 日。

2、2013 年公司向淮南矿业非公开发行股票，淮南矿业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作出时间：2013 年 12 月 18 日；期限：2014 年 7 月 29 日-2017 年 7 月 29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三、其他相关承诺

（一）淮南矿业关于本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金融业务相关事宜出具的承诺：

淮南矿业承诺：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为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其依法开展业务活动，运作情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后续运营过程中，财务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确保芜湖港在财务公司的相关金融业务的安全性。

承诺作出时间：2011 年 11 月 2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二）淮南矿业全资子公司上海淮矿因误操作违规增持本公司股票后，淮南矿业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淮矿作出承诺：

淮南矿业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淮矿承诺：因误操作违规买入的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并在六个月后适时将该等违规增持的本公司 468,100 股股票全部卖出，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并在取得收益的当日将该等收益全额汇入本公司银行帐户。

承诺作出时间：2013 年 12 月 24 日

承诺履行情况：淮南矿业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淮矿严格并将持续履行以上承诺事项内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宝春
日期	2016 年 10 月 28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3,870,228.77	1,455,204,609.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0,456,140.91	283,128,909.50
应收账款	726,371,082.60	765,329,285.83
预付款项	126,998,942.28	116,552,968.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16,986.29	1,423,271.19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9,510,243.12	92,851,974.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0,038,564.91	408,880,964.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92,059.52	794,616.00
其他流动资产	274,382,557.94	115,229,988.82
流动资产合计	3,523,936,806.34	3,239,396,588.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	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4,847,277.97	152,179,794.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14,008,640.90	10,837,351,081.25
在建工程	110,854,518.06	21,157,361.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097,146.06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2,201,636,601.15	2,188,200,516.96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85,980,524.18	85,980,524.18
长期待摊费用	7,015,088.25	7,650,86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004,639.65	32,999,03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897,601.26	174,823,215.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91,542,037.48	13,500,542,388.88
资产总计	17,315,478,843.82	16,739,938,977.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55,000,000.00	1,43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9,619,889.00	379,010,390.00
应付账款	774,961,732.14	1,123,716,818.19
预收款项	65,874,968.56	84,035,220.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2,314,474.30	48,238,259.33
应交税费	51,586,525.77	113,892,626.46
应付利息	27,790,597.33	65,475,203.37
应付股利	0.00	24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35,239,344.37	365,942,147.1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500,000.00	14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16,887,531.47	4,004,310,664.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41,000,000.00	3,196,000,000.00
应付债券	788,743,575.45	1,496,800,438.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02,178.66	85,831,24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2,845,754.11	4,778,631,687.41
负债合计	7,929,733,285.58	8,782,942,352.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08,110,209.00	2,884,013,9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03,414,201.82	5,090,365,67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1,750,584.06	5,216,834.68
盈余公积	276,723,542.57	276,723,542.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8,520,000.98	-1,708,197,858.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81,478,536.47	6,548,122,133.82
少数股东权益	1,404,267,021.77	1,408,874,491.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85,745,558.24	7,956,996,62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15,478,843.82	16,739,938,977.20

法定代表人：张宝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烈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8,617,215.81	781,460,443.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200,977.95	143,645,225.18
应收账款	154,957,349.29	155,278,903.53

预付款项	470,156.95	20,325,967.12
应收利息	3,229,602.74	4,334,391.54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69,834,837.70	75,090,444.92
存货	960,755.60	950,303.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8	2,571.36
其他流动资产	317,473,407.29	105,508,360.11
流动资产合计	1,122,744,318.21	1,286,596,610.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	2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0,011,667.55	570,011,667.55
长期股权投资	4,459,885,692.03	984,210,005.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59,762,276.27	1,963,512,378.68
在建工程	2,231,250.64	6,558,141.10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1,097,146.06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740,032,790.38	754,040,091.86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84,229,696.23	84,229,696.23
长期待摊费用	7,015,088.25	7,650,86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24.54	31,496.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4,497,731.95	4,370,444,340.74
资产总计	8,847,242,050.16	5,657,040,951.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514,890.74	62,139,054.34
预收款项	5,869,714.56	487,412.64
应付职工薪酬	55,803,053.91	44,266,397.14
应交税费	8,409,453.96	18,358,272.92
应付利息	21,011,402.89	58,444,520.54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7,383,554.06	20,785,926.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992,070.12	204,481,584.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88,743,575.45	1,496,800,438.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629,815.46	79,138,12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5,373,390.91	1,575,938,567.62
负债合计	1,026,365,461.03	1,780,420,151.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08,110,209.00	2,884,013,9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98,756,304.41	2,723,321,793.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405,339.36	3,979,042.10
盈余公积	106,109,978.87	106,109,978.87
未分配利润	-1,602,505,242.51	-1,840,803,950.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20,876,589.13	3,876,620,79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47,242,050.16	5,657,040,951.68

法定代表人：张宝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烈新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803,774,484.38	2,028,246,110.51	4,539,020,178.50	5,561,967,111.84

入				
其中：营业收入	1,803,774,484.38	2,028,246,110.51	4,539,020,178.50	5,561,967,111.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5,016,871.44	1,810,573,874.66	4,207,240,339.06	5,129,609,698.19
其中：营业成本	1,497,327,355.09	1,604,333,312.40	3,695,838,112.64	4,553,559,634.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24,952.62	23,106,655.72	51,680,341.54	57,412,803.96
销售费用	4,251,810.65	7,061,778.64	12,268,674.60	22,749,478.56
管理费用	81,897,598.86	80,559,152.86	249,155,132.79	237,742,434.34
财务费用	63,660,235.61	91,368,933.25	203,842,101.85	243,912,234.35
资产减值损失	-345,081.39	4,144,041.79	-5,544,024.36	14,233,112.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0.00	0.00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421,731.36	2,752,265.54	74,177,227.17	21,407,19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495,153.51	-2,571,098.61	71,006,667.17	345,802.8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179,344.30	220,424,501.39	405,957,066.61	453,764,612.40
加：营业外收入	8,389,585.84	28,271,450.81	39,987,920.28	83,103,43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4,019.07	86,763.20	938,240.54	2,875,285.27
减：营业外支出	244,013.59	884,837.42	706,549.98	2,029,267.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880.03	319,802.50	367,656.24	900,779.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324,916.55	247,811,114.78	445,238,436.91	534,838,781.26
减：所得税费用	14,177,884.85	62,450,269.90	50,168,048.83	133,772,551.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147,031.70	185,360,844.88	395,070,388.08	401,066,23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8,761,648.92	155,071,693.61	399,677,857.56	318,844,831.99
少数股东损益	15,385,382.78	30,289,151.27	-4,607,469.48	82,221,398.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				

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147,031.70	185,360,844.88	395,070,388.08	401,066,23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761,648.92	155,071,693.61	399,677,857.56	318,844,831.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85,382.78	30,289,151.27	-4,607,469.48	82,221,398.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0.1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0.11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7,355,752.0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19,726,407.52 元。

法定代表人：张宝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烈新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230,399,985.71	237,448,608.66	646,820,463.79	681,547,528.25
减：营业成本	123,197,931.78	118,606,598.71	349,567,592.62	358,700,881.95
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49,984.49	2,849,305.46	6,858,240.49	7,934,833.29
销售费用	13,248.84	5,311.00	27,756.84	33,386.74
管理费用	34,515,446.43	31,313,113.09	105,772,546.99	94,401,835.13
财务费用	8,000,137.19	17,135,480.48	31,987,334.20	49,965,679.87
资产减值损失	-657,751.66	422,893.60	-3,028,926.23	3,875.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118,806.42	-1,290,030.12	55,152,724.62	4,201,456.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495,153.51	-2,571,098.61	71,006,667.17	345,802.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199,795.06	65,825,876.20	210,788,643.50	174,708,492.83
加：营业外收入	887,011.34	19,114,006.63	28,231,905.62	44,991,546.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704,221.47	25,184.77
减：营业外支出	-19,808.59	798,994.02	315,601.72	1,372,199.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08.59	295,994.02	315,601.72	869,199.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106,614.99	84,140,888.81	238,704,947.40	218,327,840.21
减：所得税费用	0.00	20,999,253.92	406,239.43	54,446,140.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06,614.99	63,141,634.89	238,298,707.97	163,881,699.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106,614.99	63,141,634.89	238,298,707.97	163,881,699.5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宝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烈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8,322,729.42	6,951,186,755.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3,023.33	184,912,73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8,325,752.75	7,136,099,48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4,525,408.14	3,488,594,102.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223,586.20	779,231,76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234,049.85	650,672,08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619,970.94	285,361,04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2,603,015.13	5,203,858,9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722,737.62	1,932,240,48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05,824.95	21,494,000.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3,477.41	5,345,722.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944,000.00	912,457,299.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843,302.36	1,139,297,023.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455,487.40	362,576,486.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5,102,358.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0	1,958,106,141.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557,846.16	2,320,682,62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714,543.80	-1,181,385,603.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3,422,991.28	1,2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5,000,000.00	1,9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8,422,991.28	3,2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3,639,164.25	2,435,7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337,381.71	486,992,58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01,3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9,976,545.96	3,124,042,58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46,445.32	90,957,41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454,639.14	841,812,30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894,162.00	883,077,518.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348,801.14	1,724,889,823.65

法定代表人：张宝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烈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5,254,171.10	707,480,81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02,964.91	89,011,53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057,136.01	796,492,35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494,398.98	98,276,188.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283,328.06	220,134,43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414,425.19	146,653,739.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67,121.80	67,577,01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459,274.03	532,641,37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97,861.98	263,850,978.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033,710.13	3,948,807.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	104,794.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7,975,263.68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50,200.00	210,182,94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959,573.81	214,236,543.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02,131.71	36,932,076.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1,532,358.76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000,000.00	9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6,834,490.47	131,932,07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74,916.66	82,304,467.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3,422,991.28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422,991.28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9,139,164.25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850,000.00	75,564,082.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01,3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989,164.25	276,894,08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33,827.03	-276,894,08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2,843,227.65	69,261,36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1,460,443.46	478,923,009.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617,215.81	548,184,372.90

法定代表人：张宝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烈新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